



附件十五 施工安全評估報告書

- 一、初步危害分析表。
- 二、主要作業程序分析表。
- 三、施工災害初步分析表。
- 四、基本事項檢討評估表：就附件十四所列施工計畫書作業內容之施工順序逐項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及工程經驗予以檢討評估。
- 五、特有災害評估表：對施工作業潛在之特有災害（如倒塌、崩塌、落磐、異常出水、可燃性及毒性氣體災害、異常氣壓災害及機械災害等），應就詳細拆解之作業程序及計畫內容實施小組安全評估，有關評估過程及安全設施予以說明。
- 六、施工計畫書之修改：應依前五項評估結果修改、補充施工計畫書。
- 七、報告簽章：參與施工安全評估人員應於報告書中具名簽章（註明單位、職稱、姓名，其為開業建築師或執業技師者應簽章），及本辦法第十七條規定之相關證明、資格文件。